
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广东省财政厅 文件
广东省国家税务局
广东省地方税务局

粤科高字〔2014〕138号
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
广东省国家税务局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
关于取消广州集睿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17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362号）有关规定，经专家复核、

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商议，决定取消广州集睿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344000229）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